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ESTY TREASU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信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將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印發其下一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印發。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所作出之公佈及詳列於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之通函，收購金龍酒店（澳門）有限公司（「金龍」）40%權益後，董事會預計，相比於本公司之皮革貿易、零售、健康護理及相關業務之應佔溢利，金龍之溢利貢獻將為十分重要。

金龍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方便金龍及本公司編製綜合賬目，董事會已議決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令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與金龍財政年度結算日相同。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作出公佈。

董事會認為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並不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做成任何重大財務及營運影響。

承董事會命
信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偉

香港，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包括林偉先生、羅家寶先生、胡家儀先生、許文帛先生、吳在權先生、李三元先生、羅穎怡女士及李笑玉女士；非執行董事包括歐安利先生及崔世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劉偉明先生、郭匡義先生及黃景霖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